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温州荣海仁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概述**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衡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衡都”，现已更名为上海衡都实业有限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与北京恒盈元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盈投资”)合伙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本次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2017 年 3 月 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2017-030)。

由于该并购基金进展晚于预期，经恒盈投资与公司友好协商，恒盈投资不再担任基金普通合伙人，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引入江苏荣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海资产”)为本并购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该并购基金已取得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温州荣海仁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注销温州荣海仁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并购基金的注销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并购基金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如下：

## 二、拟注销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温州荣海仁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26MA2CP9GE90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类型：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荣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松涛）

成立日期：2018年5月9日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 676 室)

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 2、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 (万元)
荣海资产	普通合伙人	10	0.02%	0
上海衡都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7%	0
北京北上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50	16.75%	0
周东君	有限合伙人	34,990	58.31%	0

韩红卫	有限合伙人	4,950	8.25%	0
合计	-	60,000	100%	0

### 三、注销并购基金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该并购基金未开展实质性运营。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公司拟注销该并购基金。并购基金注销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四、备查文件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6日